

谁是你的贵人

王丹锋

人的一生，要经历好多个阶段，有时是进步，有时可能会退步；有时是直线，有时会有曲折；有时笑，有时哭，起起伏伏。

人都希望自己不断进步，除了自己努力奋斗之外，总想有贵人相助。

求学期间，遇到一个好老师是你的幸福。他知道你的优点，也明白你的短板，他对你因材施教，给你肯定表扬，给你指点迷津，让你思想提升、学业进步，他在你眼里就是引路人，指路明灯，一辈子的恩师。

进入社会，有了工作岗位，遇到一个优秀的领导，更是你的幸运。他崇高的道德境界，深厚的专业素养，深深地影响着。他是你的领导，你是他的部下，他看到了你是未来的千里马，就悉心地培养你，爱护你；你是一点小火苗，他就给你不断地添柴搭火，你就能熊熊燃烧起来了；你想在人面前展露才华，一开始还羞羞答答扭扭捏捏的，他就满足你，给你一步步地搭台子出点子，你的舞台就越来越大了，你的人生里程就越来越宽广起来了，他在你心里，就有永远难忘的记忆。

无论是遇到良师，还是逢上好领导，他们都是你的贵人。

其实，养育你健康成长，从小教你走正道、做好人的父母亲大人也是你的贵人；与你风雨同舟，少年夫妻老来伴，柴米油盐酱醋茶一辈子，养儿育女，给你幸福家庭的另一半，何尝不是你的贵人；求学期间的好同学，工作期间的好同事，社会活动中的好朋友，如果他们能在你物质困难时周济于你，能在你精神崩溃时扶你振作，能在你前行迷惑时给你正确寻路，那么，他们也堪为你的贵人。

人生的贵人，贵在紧要处出现。他像是长途跋涉，被困耐时的那口干粮；茫茫大海，风高浪急时的那盏灯塔。这个贵人，有时可能是一句激励的话语，有时可能是一个会意的眼神，有时可能是急需伸来的援手，有时可能是冻得瑟瑟发抖后的一堆烈火。

贵人不是让你笑、让你哭的人。

当你身体有了病，医生就是你健康的贵人；当你滑向违法犯罪，法官就是你重新做人的贵人；当你纪律规矩失散，对你敢于大声批评的人就是你回归正道的贵人；当你脸上有黑，那个送来镜子的就是你收获美丽的贵人。

我们喜欢的贵人，大多送来的是甜，但有时他可能送来的是辣，甚或送来的是万般的苦，我觉得他们都值得感谢，人生其实就是酸甜苦辣咸！

谁是你的贵人？表扬你的人，激励你的人，欣赏你的人，培养你的人，这些给你自信、动力的人，让你优秀的人，肯定是你的贵人。

谁是你的贵人？批评你的人，“抽打”你的人，视你为“对手”的人，眼里瞧不起你的人，那些把你“后腿”给你反向加压的人，把你锤不烂压不扁，让你更加挺拔伟岸之人，又何尝不是你的贵人呢？



小城之美

贾建霞

当我游历了祖国的大好河山，有大城市、关中县城和偏远深山旅居史以后，我才深切地意识到：我工作生活了二三十年的丹凤县城，是最美的地方！

丹凤县城古称龙驹寨，曾是西北通往东南的交通要道，有船帮、盐帮、马帮、青瓷器帮等12大帮会，其中船帮会馆——花戏楼，建筑雄伟，巧夺天工，被收录于《全国名胜词典》。花戏楼南临丹江河，丹江腾跌宕宕，逶迤上百里，到了丹凤县城，江阔水深，成为一道颇具灵气的风景。与花戏楼隔江而望的百倾湾，曾是远近闻名的富饶之地。时光流转，数十年的岁月沧桑，如今的百倾湾已成为丹凤县城的新家园，有江南新城等住宅区，也有全县教育教学质量可圈可点的数所学校。

县城以南临丹江河、背依凤冠山而得名。凤冠山因太阳初升时，其齿状的山体被照得赤红如鸡冠而得名。山上危崖如削，壁立千仞，亭台小径，步移景换，是人们锻炼、休闲、俯瞰县城全貌的最佳去处。一条312国道，一条沪陕高速，一条宁西铁路，穿县城而过，让县城的人流、物

流如流水般滚滚而来。这个六百里高古道上一个重要驿站，为秦楚咽喉，使这个自古就商贸繁荣、交通便捷的县城拥有着厚重的历史文化和发展的潜质，周边河南、湖北等来做生意者趋之若鹜；也是移民首选之地，建有容纳万余口人的移民新区凤冠新城，这个小区也成了丹凤及周边地区偏远群众改写命运的福地。

县城里鸟语花香，绿树成荫，街衢通达，高楼鳞次栉比。北新街、广场南北路、环东环西路等纵横交织的数十条街路，车水马龙，店铺林立，白天宾客盈门，夜晚灯火辉煌，再现曾经水旱码头清明上河图的盛景。暗香浮动的江滨公园游人如织，新铺设的红蓝相间色彩明艳的透水步道，是人们锻炼和游玩的理想之地。清凌凌的丹江河如银色的缎带，将希望和梦想带到了远方。

丹凤的天一年有300多个蔚蓝，常常人抬起头，瞭望自由的飞鹤，却不料被那如洗的蓝天碧空所震撼。这里的环境干净整洁，绿植遍地，高低错落，四季有花。县城是一个大花园，春天的桃、杏、梨、樱花，争奇斗艳，花海如潮，游人如织；夏天

的紫薇花、月季花越开越热烈奔放，醉了游客和纳凉的人；秋天的金丝菊，飘香的丹桂，如一个个婉约的美女，引得蜂蝶飞舞；冬天的蜡梅凌寒独自开，满园馨香，踏雪寻梅不再是一个令人向往的曼妙成语，而是丹凤人的浪漫之旅。

如今的丹凤县城，汽车服务、电子产品、外卖和骑手、生活服务等各种新兴行业和新潮产业应有尽有，时代的劲风早上吹到西安古城，晚上已被敏感的丹凤人引入县城，因而丹凤人的饮食、穿戴和日用，理念与认知，没有赶不上古城的。

丹凤人生来倔强，不管留驻本地的，还是远赴他乡的，都一定是狠着劲儿咬着牙弄成事了才有动静。以丹凤土生土长的贾平凹、陈仓、陈发虎等最为突出，还有更多载入史册、有籍可查的丹凤籍人士，他们是国之栋梁，是丹凤人的骄傲。

在丹凤，不得不说的是最富有地方特色的美食——牛筋面和炉齿面，也是兴盛了几十年数代人经久弥新的特色吃食。一碗牛筋面，辣得过瘾，麻得刺激，加上牛筋面的耐嚼劲，配一碗青菜海带丝汤，或百吃不厌的麻辣米线，吃得人热火朝天，

心满意足。如此兴盛不衰，小店前场面壮观：常常吃过的队伍排成了长龙，可打算吃的人从未却步，于是队伍总是悠悠长长。小城的牛筋面喂养了一代又一代人的味觉和记忆。至于炉齿面，也是地方叫法和家常小吃，小小的门面在古朴的老街上，男的在灶间下面，捞面、拌面，气静神闲，不慌不忙，女的系个围裙专注于案板上擀面。有三鲜、酸菜和臊子，有干拌和汤的，品类众多，简单便捷，这里好停车又清闲，更有龙驹老街的古意渲染，便吃出了小城的另一番滋味和感觉。若再来一盘蒜辣热豆腐，佐餐加主食，一番热辣滚烫的交流，这一顿饭，吃出了他处没有的情意和舒坦。

“一阵阵歌声随风传，弯弯的河水流不尽，高高的松柏万年青，哎谁不说俺家乡好……”丹凤县城，这既有南方的秀美和婉约，也有北方的粗犷与豪放，既紧跟大城市的时尚与前卫，又葆有青山绿水和蓝天白云的小城，将成为人们探寻秦岭深处的中国记忆，徜徉风景秀丽的名山秀水，领略底蕴丰厚的历史文化，体验雄姿秀楚的民俗风情的最佳之地！



商洛山

(总第2588期)
刊头摄影 杨鑫

把深情写满茶山

陈静涛

秦岭的雪开始滑落。山崖的阳光抖落隐藏了一个冬季的愁
在北纬33°，茶树碧波万顷
宛如南方涓涓而来的问候
北方的岩顶，翠绿的叶子在指间摇曳
鲜和爽，是内心滑过那一丝丝的甜蜜
记忆里，一棵松柏矗在崖头仰望许愿
300公里不近，1000多年很长
遗憾陆公鸿渐，已无力著书修经

“来了，快到屋坐，泡茶”
绿水青山最是迎客，秦岭的语言是茶奶奶从一个绿芽开始努力
让所有的花蕾在一杯茶中全部绽放
在缕缕春光中，把深情写满每个陌生的脸庞
像五彩斑斓的秋收画卷
一眼绘就山人的舞台
高香与回甜，就是一座金山银山

从此，山人的春天
被秦岭的清明和谷雨在茶尖唤醒
历经风雪，从滚烫的灵魂深处
向山外飘散
静静地，追寻一种信仰和力量
就像茶花开满山坡坡
山中的梦想铺向长城内外

站在春天边缘

李惠霞

雨水连着清明
最先前来捧场的
是沿着田埂、河堤、阳坡
蔓延金色火焰，盛开的连翘

杏花桃花鼓起花蕾
仿佛有急于说出口的秘密
梨花带雨是武器
轻易打动了清冷的周末

天空深蓝单调，洛河未通世故
我试着，热爱高处的云朵
低处的迷雾。翻遍字典
竟找不出与它匹配的词语

我站在春天的边缘
迎风流泪的眼疾再次复发
一次是黄昏看落日
一次是他乡遇故人



钢笔与墨水瓶

任文

伏案写作，让我常想起使用钢笔和墨水瓶的年月。那是“穿中山装，上衣口袋里插着一支钢笔”的年代。

那时，读小学三年级，一座破庙改造的乡村小学，坐在教室里可看见屋顶破洞口的天空一片瓦蓝。琅琅的读书声在破庙外荡漾，语文老师的教鞭敲打在斑驳的黑板上，领读读书课题《王二小》。“王二小是儿童团员，他常常一边放牛，一边帮助八路军放哨。”王二小的故事让我们听得入迷……语文老师声情并茂领读后，让我们谈学习英雄王二小的感受，同学们各抒己见，表现出对敌人的恨和对王二小的同情，“小小年纪就有英雄的举动，让人敬佩！”交谈中，我不由挺直了身子，扬起了手臂，一不小心撞倒了桌前的墨水瓶，那流动的蓝色墨水浸染了我的语文课本，留下难以清洗的痕迹。一条蓝色的河流流溢了半本书，自然让同学们当成了笑话。虽然那天语文老师没有批评我，我的内心却感到不安和焦虑，蓝色墨水的流动令我刻骨铭心。这瓶墨水是我一个暑假上山采药的收获，瞬间鲁莽的一个举动却让它所剩无几。桌面在山泉水的冲洗下颜色渐渐褪去，课本上的半边蓝色却永存在记忆里。

那时，我对用墨水书写的感觉特别敏锐，方格的作文本平铺在桌面上，笔尖书写的沙沙声伴随着从破庙屋顶飘来的微

风，《我的暑假生活》一气呵成。老师布置的作文常让我心随意动，作文讲评课上的赞许让我美好的心情涌动，期待着下一个作文讲评课快点到来。

用钢笔写作业方便多了，也减少了使用铅笔的诸多麻烦。用铅笔写字时笔尖在纸面上滑动，往往产生意想不到的阻碍力致使穿透纸张，破坏字体的整体美观。因而，削铅笔要掌握好分寸。用小刀削铅笔要慢慢地用力，用力过猛会造成笔芯笔头折断。削出来的笔尖长短要适中，笔锋不宜过短、过尖。读小学二年级时，班里有个同学带来大人从外地买回来的转笔刀削铅笔，笔刀与铅笔经过滑动摩擦，把铅笔的尖端部分削成圆锥的形状，美观实用。好一段时间我都在梦想着自己的转笔刀。这个梦想随着上海英雄金笔的使用渐渐淡忘，而用钢笔书写的兴致逐渐浓起来。我先用过多种品牌的钢笔，诸如“英雄”“永生”“金星”等自来水式钢笔。从读小学到高中毕业，我使用过的钢笔好多支，或因丢失，或因损坏，或因喜新，出于各种原因而更换。

20世纪70年代钢笔的普遍使用成为一种时尚，如同今天人人拥有手机一样。在乡村人的眼里，看一个人的身份，往往看此人的中山装衣兜里是否插着一支钢笔，插着钢笔的人就意味着是个文

化人。走在人群中，偶尔会看到插着钢笔走路的人腰板挺直，目视前方。乡村男女婚嫁的大喜事上，钢笔也成为彩礼中的珍贵物品。男女双方第一次见面，男方要送给女方一条彩色的丝巾，而女方则送给男方一支精致的钢笔。还有，乡村孩子过满月的习俗，让小孩子抓周，抓到一支钢笔，说明将来的工作是文员，坐办公室，或是公务员之类的。此时，满月宴进入高潮，大家喜喝满月酒，送上祝福语。

钢笔成为那个时代的一种文化象征。70年代末期，我被招聘为乡村教师，使用钢笔成为我的日常。宿舍办的一间房，办公桌上常放着红蓝两个墨水瓶，在红蓝墨水瓶里各插一支蘸水笔，蘸水式钢笔（蘸水笔）和自来水式钢笔随时使用。蓝色墨水用来备课、写学习日记；红色墨水用来批改学生作业，尤其作文讲评课，学生的一篇作文“多次修改”圈点批注，作为讲评示范文。那时的蘸水笔非常简陋，制作也简单。用一根一头粗一头细的笔杆，加一个带鼓肚的铁的笔尖就成了，供销社里买一支也就一毛两毛的。用蘸水笔要不停地蘸墨水，有点麻烦。因不停蘸水过程中不小心会漏滴下一小摊墨水，擦不掉又污染了纸张，所以得小心谨慎，心平气和，急躁不得。多数时候，我备课、写

学习日记或作诗作文，用的是自来水钢笔，可以循环使用，用完了墨水再吸。我喜欢写东西，用自来水钢笔写作时思路顺畅，也有一种快乐的情感孕育其中。当“沙沙沙，沙沙沙……”的美妙声音过后，一篇文章或一份教案完成，那种喜上眉梢的感觉自不待言。

在乡村教书的日子，我订阅了《长安》《萌芽》等文学杂志，常常夜深人静读美文，随作品中的人物情节故事思绪万千，夜不能寐。我晓得这一篇篇令人称道的文学作品，是墨水流动成就的华章。读过一篇文章，说是作家莫言、贾平凹至今都用钢笔写作，作家李敖在某一期的视频中展示了他的一些钢笔收藏并毫不掩饰他对钢笔的喜爱，作家张炜也呼吁有志的写作者，应该尝试回归钢笔写作。在张炜看来，从钢笔到键盘，简简单单的工具变化，实则蕴含着整代写作者的心境的迁移。所以最重要的作品，他一定要用钢笔来写，一笔一画，雕刻文字，体会汉字的美。

后来，从圆珠笔、中性笔直至键盘的使用，黑墨水代替了蓝墨水，红笔芯代替了教师批改作业的蘸水笔，书写越来越便捷，钢笔的书写则远去也，成了硬笔书法爱好者的专利。

思念钢笔书写行云流水、潇洒飘逸的年月，红蓝黑墨水流动的诗意美！